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楊念慈

電話：04-37061371

電子信箱：e-326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揚子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揚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35804148A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35804148A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35804148A_senddoc2_Attach2.pdf、
A09030000E_1135804148A_senddoc2_Attach3.pdf、
A09030000E_1135804148A_senddoc2_Attach4.pdf、
A09030000E_1135804148A_senddoc2_Attach5.pdf、
A09030000E_1135804148A_senddoc2_Attach6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辦理113年度弘揚孝道繪畫比賽、弘揚孝道漫畫
比賽、孝道故事徵文比賽、Û好創意新詩比賽、Û好攝影徵
件比賽、孝道教育融入課程教案甄選，共計6項比賽（甄
選）實施計畫，請轉知並鼓勵學生、有志推廣孝道人士或
學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孝道「心」文化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比賽徵件時間及對象如下，請協助將比賽及甄選資訊
轉知各活動相關參加對象：

(一)徵件時間：即日起至113年9月25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
(二)弘揚孝道繪畫比賽、弘揚孝道漫畫比賽、孝道故事徵文
比賽、Û好創意新詩比賽之參加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以下
學校（含五專前三年）在學學生。

揚子高中 113/07/23



1130005099

(三)U好攝影徵件比賽之參加對象：中學生組（國民中學、高級中等學校、五專前三年學生）及社會組（大專校院、研究所學生、成年民眾，其中五專限後二年學生）。

(四)孝道教育融入課程教案甄選：現任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（含代理（課）教師、兼任教師、實習教師）及甄選期間就讀師資培育相關學系或修習教育學程之學生。

三、獲獎者作品將公告於本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網站；頒獎日期與地點另行公告辦理，詳見該中心官網最新消息。

四、如有相關洽詢事宜，請依下述洽本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（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）：

(一)聯絡人：王助理。

(二)聯絡電話：(07) 7613875轉504。

(三)電子信箱：499@tea.nknush.kh.edu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（本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）、本署學安組(均含附件)

